

## 113 年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一) 審計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資訊

114 年 4 月 21 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立董 事家 數
黃芳祐	<p>現任：訊達電腦獨立董事、薪委會委員、審委會委員、工業技術研究院特聘研究</p> <p>經歷：工業技術研究院資能所主任、東南科大營建管理系兼任講師</p> <p>學歷：Nueva Ecija University, Philip 企業管理博士、國立交通大學產業安全工學碩士</p> <p>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符合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條件說明項目(註3)</p> <p>本公司業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p>	0
沈大白	<p>現任：訊達電腦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主席、東吳大學會計系教授、東吳富蘭克林金融科技開發中心主任、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第一銀行監察人、霹靂國際多媒體獨立董事</p> <p>經歷：東吳大學財務金融學程主任、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投資評估審議委員會委員、台灣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評價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券商公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諮詢委員、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台灣期貨交易所紀律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議委員會委員、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議委員會外部審議委員</p> <p>學歷：美國杜蘭大學財經博士、中興法商經濟系碩士</p> <p>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符合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條件說明項目(註3)</p> <p>本公司業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p>	3
陳專塗	<p>現任：訊達電腦獨立董事、審委會主席、薪委會委員、東吳大學會計系副教授</p> <p>經歷：東吳大學助理教授</p> <p>學歷：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博士</p> <p>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符合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條件說明項目(註3)</p> <p>本公司業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p>	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本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最近年度及截至 114.3.31 止，審計委員會開會(A)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專塗	6	0	100%	
獨立董事	沈大白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芳祐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113.3.14 /第二屆第 七次	1. 通過本公司變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內部輪調)案。 2.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5.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3.4.3 /第二屆第八次	通過本公司自113年第1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113.5.14 /第二屆第九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及委任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4. 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預計於113年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案。</li> <li>5. 通過子公司訊大電腦資金貸與天津訊安達人民幣850萬元為期一年案。</li> <li>6. 通過子公司天津訊安達資金貸與訊大電腦人民幣850萬元為期一年案。</li> <li>7. 通過修訂本公司受理檢舉非法或不道德、不誠信行為處理辦法案。</li> <li>8. 通過本公司擬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案。</li> <li>9. 通過本公司擬投資設立日本子公司案。</li> </ol>
113.8.12 /第二屆第十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2. 通過子公司天津訊安達資金貸與訊大電腦人民幣450萬元為期一年案。</li> <li>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li> </ol>
113.11.13 /第二屆第十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2. 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li> <li>3.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li> <li>4.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li> <li>5.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內控制度案。</li> <li>6. 通過114年度稽核計畫案。</li> </ol>
114.3.14 /第二屆第十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li> <li>4.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li> </ol>

	<p>5. 通過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6. 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案(內部輪調)。</p> <p>7.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p> <p>8. 通過修訂本公司衍生性商品投資內部控制案。</p> <p>9. 通過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p>		
<p>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委員一致通過所有議案,董事會並依審計委員會之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p>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1.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單獨會議,且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若遇重大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事宜,得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

2.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1)年度稽核計畫

(2)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3)查核缺失追蹤情形

3.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一次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查核結果及治理事項溝通。

B.113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審計委員會 開會日期/ 期別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 11. 13 獨立董事與 稽核主管單 獨會議	獨立董事陳專塗 獨立董事沈大白 獨立董事黃芳祐 稽核主管吳寶珠	1. 稽核業務執行結 果。 2. 討論 114 年稽核 計畫。	獨立董事一致同意
113. 11. 13 獨立董事與	獨立董事陳專塗 獨立董事沈大白	1. 113年度財務報表 過程中所獲悉之治	獨立董事一致同意

會計師單獨 會議	獨立董事黃芳祐 會計師楊智惠	理事項溝通。	
-------------	-------------------	--------	--